共青团上海交通大学 电子信息与电气工程学院 委员会文件

关于开展 2023 年度 团组织生活改革基金申报的通知

各团支部:

"共青团上海交通大学委员会组织生活改革基金"(以下简称"团改金")自1989年成立以来,在加强基层团组织建设、丰富组织生活、强化团员意识、增强综合素质等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。为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,根据《共青团上海交通大学委员会组织生活改革基金工作手册》的具体规定,结合相关要求和工作实际,院团委拟组织开展2023年度"团改金"项目的申报工作。具体事宜通知如下:

一、工作意义和目标

通过在全院范围内蓬勃开展"团改金"活动,持续深化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,进一步推动我院共青团工作,围绕着基层团组织建设,着眼谋划增强基层团支部

的凝聚力和战斗力,立足思考促进各支部成员共同成长、加强感情交流,努力促进我院共青团事业的发展,让青春在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的火热实践中绽放绚丽之花。

二、实施时间

2023年4月至2024年3月

三、选题与申报

- (一)支部申报:2022-2023学年春季学期第6至8周,各团支部要从支部全体成员的特点、兴趣和实际需求出发,围绕相应主题集体制定支部"团改金"申报方案,要立足于将该方案定位为实现2023年支部发展方向和奋斗目标的载体,要明确具体的实施计划和清晰的阶段性目标,并按照要求填写并提交"团改金"申请表(附件1)。
- (二)活动形式:2023年度"团改金"申报,将分为多个主题分类申报,活动形式不限。主题具体如下:

1. 中国式现代化

在新中国成立特别是改革开放以来长期探索和实践基础上,经过十八大以来在理论和实践上的创新突破,我们党成功推进和拓展了中国式现代化。中国式现代化,是中国共产党领导的社会主义现代化,既有各国现代化的共同特征,更有基于自己国情的中国特色。各支部需以专题学习、座谈交流、实地参访等形式,深刻学习领悟中国式现代化的科学内涵,坚持学思用贯通、知信行统

一,引导支部成员增强历史主动、勇担时代使命,争做有理想、敢担当、能吃苦、肯奋斗的新时代好青年。

2. "十四五"规划

"十四五"时期是我国全面建成小康社会、实现第一个百年奋斗目标之后,乘势而上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、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的第一个五年,也是广大团员青年勠力奋进、大有作为的关键时期。各支部可以经济高质量发展、乡村振兴、科技自立自强、共同富裕、美丽中国建设、推进祖国统一、构建人类命运共同体等为切入点,开展理论学习、社会实践等活动,带领支部成员强健精神素养、磨练奋斗精神,为完成党的二十大作出的战略部署贡献青春力量。

3. 行业精神

"青年强,则国家强。"当代中国青年是与新时代同向同行、共同前进的一代,生逢盛世,肩负重任。在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的开局之年,各支部需组织同学以树立感知时代、接续奋斗的责任感和使命感为目标,对新阶段的机遇与挑战进行思考,通过开展行业实践、导师采访、专业分享等活动,鼓励支部团员积极思考未来职业发展走向,深化专业认知,探索行业精神,树立扎根行业、服务国家需求的远大理想。

4. 自拟主题

在以上主题之外,以营造支部良好氛围、提高支部凝聚力、提升同学综合素养为目标,自拟主题,在校内外开展形式多样的集体活动。

- (三)活动组织方案:为规范团改金活动,增强活动的教育性、实践性,本年度"团改金"活动采取系列活动的形式,各支部在申请表(附件1)"项目实施初步安排"一栏应列写至少3次活动,其中包含1次社会实践活动或集体志愿服务活动。活动内容上应注重理论和实践相结合,活动形式上应立足客观实际,鼓励创新开展,包括但不限于理论宣讲、参观走访、课题调研、志愿支教等;活动组织上,坚持求真务实,切忌走过场,切忌搞形式主义,努力提升支部团员的获得感。各活动间应有一定的联系,让团改金活动成为贯穿全年支部生活的活动,增强支部团员的获得感与凝聚力。
- (四)方案审核:各支部在充分讨论的基础上,确定最终方案,于4月5日12:00前填写链接https://ssc.sjtu.edu.cn/f/c71fe85 e并将各支部"团改金"项目申请表(附件1)上传至https://jbox.sjtu.edu.cn/l/W1BsVd,以支部名+"团改金项目申请表"命名(例:"F2 103104团改金项目申请表")

四、立项与资助

申报后,院团委将各支部的材料作为备案。立项评审将视情况评选一定数量的项目给予一定数目的资助,立项情况欠佳的项目将不进行跟进和资助。总结评比将按支部团改金活动成果和评审情况,分区间给予一定奖励。

五、过程与要求

- (一) 组织要求:要持之以恒地依照方案开展支部建设,力争实现支部同学在集体中共同成长的目标。院团委将积极指导各支部开展相关活动,并尽可能提供支持和帮助。
 - (二) 活动要求:从立项申报到总结评比期间,围绕建设主题,开展活动组织方案中要求的各项活动,每次活动班级成员参与率应在70%以上。
 - (三)立项评审:预计于2023-2024学年秋季学期第1 至3周举办,各团支部应反馈实施初步安排的完成情况。立 项评审将分为两个阶段,第一阶段为院系初审,所有通过 院系评审的支部认定为立项通过并给予 300 元的资助;第 二阶段为校级复审,校团委将组织评审团进行统一函评, 院团委将推荐优秀团改金项目参加,对执行效果优秀的项 目将分级别奖励 500-1000元的资助。具体奖励金额如下:

立项评审优秀	1000 元
立项评审良好	700 元
立项评审合格	500 元

(四) 总结评比: 预计于 2023-2024 学年春季学期举办,总结评比形式为答辩,重点考察项目的目的性、系统性、持续性、参与度和成效等五个维度,为引导组织者注重活动的持续性,立项评审优秀的团支部将在总结评比中获得加分。参加总结评比的项目由院团委推荐选出,总结评比将评选优秀团改金分区间给予 1000-2000 元奖励。具体奖项如下:

团改金一等奖	2000 元
团改金二等奖	1500 元
团改金三等奖	1000 元

各支部的"团改金"项目开展情况将作为 2023 年度班 团集体建设奖评估的重要指标。各支部可结合专业特点、同学 兴趣及发展需要,拟定"团改金"项目具体主题。近期,电 院将同步开展"E竞到底"第二期团日竞标活动,借助"E 竞到底"第二期竞标活动给予团支部开展"团改金"活动及 团日活动一定奖金支持和素拓奖励,详细活动组织见组织部 推

送。望各支部高度重视, 认真组织。

联系人: 蒋沫晗 杨钦洋 卢子玄

邮 箱: <u>mhjiang0408@sjtu.edu.cn</u>

uederard@sjtu.edu.cn lzxuan3317@sjtu.edu.cn

附件 1: "团改金"项目申请表

